

#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高校教师辅导员系列 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申报人员基本情况及科研业绩公示表

单位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姓名 周思捷 申报职称 助教 学科(专业) 思想政治教育 申报类型 辅导员系列 填表时间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参评资格基本情况										科研业绩基本情况											
姓名	周思捷		出生年月	1998-1-11			论文数量			专著数量			译著数量			国家级规划教材			省级规划教材数		
性别	女		参加工作时间	2021-12-1			序号	论文名称				刊物名称		ISSN 号		刊物级别	发表时间		本人排名		科研测评委员会审核意见:    科研测评委员会负责人签名(盖章):
所学专业	酒店商务管理		来校时间	2022-8-1																	
岗位	辅导员		教师资格证时间																		
现任专业技术职称			资格取得时间																		
现从事专业	思想政治教育			是否破格	否																
学历	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习类型																
本科	学士	2020-9-18	英国伯明翰大学		全日制																
近五年年度考核情况																					
考核年度	2022年									考核优秀年度											
考核结果	合格																				
学习、工作经历与任现职以来继续教育情况																					
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任何职务			证明人																	
2022-8 至今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辅导员			刘瑞蕾																	
继续教育情况: 2022 年继续教育满学时合格																					
思想政治与师德是否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名(盖章):			师德师风测评委员会负责人签名:																		
										破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申报人对所填信息真实性承诺签名:										单位责任人签名(盖章):					填表日期:						
										科研业绩是否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科研测评委员会审核意见及负责人签名(盖章):						

1. 请各教学院对申报人的信息进行初步审核, 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3. 科研业绩情况中汇总栏所填的数目必须与明细栏一致。可添页, 双面打印;

2. 职称部门审核由组织人事处先进行基本条件审核, 之后进行业绩审核;  
4. 条件 A 是指“学术论文与著作条件”, 条件 B 是指“项目、成果及奖励条件”。

##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高校教师辅导员系列 初 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申报人员育人工作业绩公示表（续）

单位（公章）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姓名 周思捷 申报职称 助教 申报专业 思想政治教育 申报类型 辅导员系列 填表日期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职辅导员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专职管理人员				
	按年度填写育人实绩工作量					
育人工作实绩	年度	2022-2023 学年				
	每年带班班级名称	22 旅游 01 班、22 旅游 02 班、22 市营 01 班、22 市营 02 班、22 市营 03 班				
	每年完成的带班人数	212				
	每年参与的辅导员培训学时	30				
	每年独立主讲理论课程门数 有完整 <u>1</u> 本教案	1. 课程名称: <u>连锁经营与管理</u> 学时: 72_ 授课班级: 市营 2101、2102 上课人数: <u>84</u>				
	二级学院审核意见及主要负责人签名:			测评委员会审核意见及负责人签名:		
育人工作实绩评价	同行评价	年度	2022-2023 学年			二级学院审核意见及主要负责人签名（盖章）：  测评委员会负责人意见及签名：
		评价结果	<b>合格</b>			
	学生测评	年度	2022-2023 学年			
		评价结果	<b>优秀</b>			
	教学评价	年度	2022-2023 学年			
		评价结果	<b>合格</b>			
指导竞赛和实践业绩条件	<b>满足可选条件</b>	<b>可选条件内容</b>				测评委员会负责人意见及签名：
	一、荣誉表彰	2022-10 在新生军训工作中被评为“先进工作者”； 2022-11 在第三届“幼乐美杯”全国职业院校早教专业保教技能竞赛中被评为“优秀工作者”； 2023-4 在“守护好一江碧水”首倡地岳阳慰问演出活动中被评为“最佳志愿者” 2023-6 在“五月的鲜花”合唱比赛中获得“优秀组织者”荣誉称号； 2023-9 在“全国高校辅导员提升政治能力培训班”中被评为“优秀学员”。				
	二、事迹报道					
	三、班级荣誉	2023-5 22 旅游 01 班团支部在 2023 年“五四”表彰中，被评为“五四红旗团支部”。				
	四、个人竞赛					
	五、指导竞赛					
	六、主持项目/课程					
	七、科研项目进校经费					
学生工作处审核意见：（请在符合选项前画勾）						
育人实绩能力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指导竞赛和实践业绩条件	满足思想政治工作业绩中（        ）点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育人工作及业绩条件是否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测评委员会主要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湖南民族职业学院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申报人员教学条件审核公示表》请双面打印；

2.教学工作量、同行教师评价和督导评价审核意见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3.同行教师评价和督导评价至少 3 人次达到良好及以上标准，其中督导评价必须至少 1 人次以上；

5.教学研究与改革业绩条件审核意见针对个人具备的项目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6.指导学生数，必须为全日制学生，且在正常学制内；

4.教学研究与改革业绩条件只需填写个人具备的项目，其他内容不体现在表格中；

7.业绩材料不能在教育教学业绩和科研业绩中重复使用。